

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造价咨询服务合同协议书

合同编号: 20230324399992

甲方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

乙方 湖北中诚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甲乙双方就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服务,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范围及内容

- 1.项目名称: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造价咨询服务。
- 2.项目编号:JJ2022102514239。
- 3.采购品目:工程造价咨询服务。
- 4.服务内容:1、对项目预算编制(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)进行审计
- 2、对项目经济合同订立和履行情况进行审计
- 3、对工程建设管理情况进行审计
- 4、对工程设计变更和计量支付进行审计
- 5、对项目造价进行审计。
- 5.投资金额:96,586,700.00元
- 6.服务期限:2022-11-01——2022-12-15

二、质量标准

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。

三、酬金或计取方式

- 1.酬金: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陆佰元整(大写)¥313,600.00元(小写),此价格为含税价;
- 2.计取方式:按最终收费报价;
- 3.本合同下所有款项的支付,均为交验合格后,采购人通过“国库集中支付系统”采用公务卡(规定限额内)或授权转账方式办理支付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- 1.本合同生效后,需要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的,双方应另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,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2.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,本合同即自行终止。
- 3.本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,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4.其他约定事项:无。

五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,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六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2023-03-24生效。

七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2份,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甲方执1份,乙方执1份。

甲方: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11111111111
联系电话:65603243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420103010897122C
开户银行:
帐号:

乙方:湖北中诚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周堃
联系电话:18627112501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201116823282484
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武汉武昌支行
帐号:559957523929

单位地址：新华路287号添地大厦五楼

签订时间：

单位地址：武汉市洪山区洪山街马湖村武汉创意天地（一期）9号楼4层1号

签订时间：

